

抚松县 2025 年县级专养公路日常养护、小修项目承包合同书

发包方（甲方）：抚松县公路管理段（抚松县农村公路管理站）

承包方（乙方）：抚松县安达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就公路小修日常养护项目承包有关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

县级专养公路：抚十线（K0+000—K43+575 抚松县南加油站至临江界）、仙松线（K0+000—K7+112 仙人桥检查站至温泉社区）、万白线（K5+000—K20+543 万良学校至北山村），共计：66.23 公里范围内的路基、路面、桥涵、隧道、沿线设施、除雪防滑、绿美化等小修日常养护项目，项目金额：壹佰伍拾叁万壹仟捌百元整（¥1,531,800.00 元）。

二、承包方式

保养、除雪防滑项目、小修项目：按照生产指标、项目质量、除雪质量实行总额承包，一次包死，超支不补。

三、承包工程的工作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本合同所列承包内容中的具体项目，其质量要求均应达到以下文件中所要求的标准：

1、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养护技术规范》

(JTGH10-2009)、《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H11-2004)、《公路隧道养护技术规范》(JTGH12-2015)和《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15)。

2、白山市公路管理处下发的《白山市干线公路小修保养工程精细化养护管理办法》(白山公管[2014]115号)。

四、承包期限

承包期：1年

五、承包费用及支付方式

承包费用：实行总额承包，一次包死，超支不补。

支付方式：验收合格后，待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支付，在此期间不计算利息及违约金等。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

1、按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及本合同规定对乙方保养项目完成情况、单项项目质量、数量和其它保养指标进行检查。

2、负责核定乙方完成的小修项目质量、数量。

3、发现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及时完成有关工作目标或出现其他违约的情况，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实施有关工作内容，相关费用在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承包费中予以扣

除；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二）甲方的义务

- 1、除双方约定外，甲方不得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 2、根据乙方保养情况支付承包款项。
- 3、及时向乙方传达上级有关养护生产和管理工作的文件及要求。
- 4、免费为乙方提供有关养护生产的指导，协调和技术支持。
- 5、对遇有突发事件调用乙方应急力量后，给予征用补偿。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 1、除本合同约定外，乙方有权自主经营管理。
- 2、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索要承包费。
- 3、乙方有权拒绝甲方依据未约定的质量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二）乙方的义务

- 1、小修保养项目作业和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交通运输部颁布的公路养护技术规范及上级有关规定；接受甲方的检查指导和监督。
- 2、加强承包养护路段的日常巡查和定期检查工作，认

真填写日常巡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处置并上报（包括路政案件），确保通行安全，必要时及时向有关部门申报，采取限行或禁行措施，规范设置标志、标识，并实行值守制度。

3、按照省、市公路管理系统精神文明和企业文化建设检查内容和标准，加强精神文明和企业文化建设，确保企业精神文明和企业文化建设有序开展。

4、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和养护工人技术培训，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制度、办法，并具体实施，保证日常检查并记录。养护施工企业要做到材料堆放整齐、生活设施清洁文明，庭院绿化美化、环境优美，创建“窗口”文明单位。

5、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涉及养路员工利益事项的监督、检查。

6、依法通过集体协商或其他民主协商形式商定员工工资标准，建立养路员工工资专用帐户，要按岗定酬，建立工资发放制度、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并报县公路管理部门备案，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7、保证改制员工全员上岗（书面申请自愿下岗除外）

8、定期向甲方报告工作并报送各种工作报表。

9、保证员工上路认真作业，明确各路段责任人，实行

目标管理，上路率及工作率不得低于 90%，杜绝员工出工不出力现象。

10、提高养护机械化水平，承担二级及以上沥青路面养护的企业，本合同期第一年度内必须配备综合养护车；从事一级路养护的企业，本合同期第二年内（或第二年续签合同时）必须配备专业清扫车；承担除雪防滑任务的，必须达到 1 台/30 公里除雪机械的配备标准，保证除雪防滑工作要按照省、市公路管理部门有关规定，及时保质完成。

11、作为本区域公路应急抢险队伍组成部分，遇有突发事件和有政治影响的临时性工作任务时，无条件听甲方指令，及时、快速反应并有效处置完成应急抢险任务。

八、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连续两月完不成养护保养生产指标，甲方有权取消乙方该标段的保养资格（终止合同）。

2、对于乙方不按合同履行义务，甲方发出三次以上改正通知仍没有改正或改正不达标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九、其他约定：

1、在合同期内因养护不到位而造成的交通安全事故等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交通费

十、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为 1 年

十二、本合同一式

十三、本合同有效

17:

2206211070966

A red circular ink stamp from Anshun Road Maintenance Engineering Co., Ltd.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In the center is a five-pointed star with the word "安顺" (Anshun) written inside it. At the bottom of the circle is a numerical code: 220802000097.

王堃印
2206211084895

李霞
凤印
2206213340043

八 册 上

大正八年